

103年7月24日

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新聞

■新聞稿 1 則 背景資料 份 照片
■請立即發布 請於 年 月 日發布

發言人：吳祥堅 副處長
聯絡電話：0919-577-173、049-2348203
聯絡人：陳冠曲
聯絡電話：049-2773121 #212
發稿單位：企劃經理課

玉管處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受理轄區高中職以上學生 申請獎學金

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（以下簡稱玉管處）自 103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，受理轄區高中職以上暨大專院校及研究所學生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申請獎學金，凡在學業成績平均 66 分以上，且操行紀錄無受記過以上之處分，皆可提出申請，歡迎符合條件學生踴躍申請。

玉管處表示，凡設籍玉山國家公園園區內及高雄市桃源區梅山里、花蓮縣卓溪鄉卓清村 2 年以上，具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籍，就讀高中職或大專院校以上之學生，在學業成績平均 66 分以上，操行獎懲紀錄無受記過以上之處分，皆可申請本次獎學金；另具有特殊才藝者，符合上述條件，且個人單項特殊才藝獲得縣（市）級以上政府機關、團體主辦之成績名列前 3 名者，可申請特殊才藝獎學金。玉管處於每年 2 月及 8 月受理申請，經審核小組審核通過後核發就讀公（私）立高中職學生（含五專前 3 年），每學期 10 名，每名新台幣 5000 元、公（私）立大專校院學生（含五專後 2 年）及研究所學生，每學期 12 名，每名新台幣 8000 元、特殊才藝獎助學金每學期 3 名，每名新台幣 10,000 元（上述實際發放名額及金額得視該年度相關預算額度酌予調整）。

玉管處指出，由於轄區內原住民部落地處偏遠，所獲得的教育資源及文化刺激均遠不及都市地區，為鼓勵原住民學

子努力向學，並藉以推廣國家公園環境生態保育理念，特推動實施轄區就讀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原住民學生獎學金制度，實施以來成效良好，獲得園區內原住民部落居民及學生一致的肯定。

玉管處提醒，本次獎學金申請期限自 103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，請符合條件的學子向南投縣信義鄉東埔村辦公室、高雄市桃源區梅山里辦公室、花蓮縣卓溪鄉卓清村辦公室及玉管處各管理站索取申請表，或至玉管處網站（<http://www.ysnp.gov.tw>）新聞快訊下載填寫相關資料，檢齊證件後，逕寄 55344 南投縣水里鄉中山路一段 515 號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企劃經理課收。